

证券代码：300566

证券简称：激智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8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持公司股份11,262,7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26%）的股东北京沃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沃衍”）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2018年11月16日起）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4,656,015股（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2018年12月4日起）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次拟减持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数据以四舍五入方式计算）。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公司又于2019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中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019年2月15日，公司收到北京沃衍出具的《关于减持激智科技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北京沃衍于2018年12月24日至2019年1月2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沃衍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

有关规定，现将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现总股本 比例
北京沃衍	集中竞价	2018-12-24	108,925	13.575	0.070%
		2019-1-14	5,000	13.100	0.003%
		2019-1-15	61,000	13.206	0.039%
		2019-1-16	29,300	13.195	0.019%
		2019-1-18	20,400	13.137	0.013%
		2019-1-24	72,000	13.242	0.046%
		2019-1-25	121,340	13.195	0.078%
合 计	-	-	417,965	-	0.269%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2019年1月25日因北京沃衍工作人员误操作，于上午11时20分错误地将拟卖出的股票做了买入处理，以致不慎买入公司股票2,000股，买入成交均价13.22元/股，买入成交金额26,440.00元，买入成交1笔，上述误操作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该情形已经进行了公告。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沃衍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11,262,737	7.26%	10,846,772	6.99%
------	--------------	------------	-------	------------	-------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计算依据公司总股本 155,200,500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北京沃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2、北京沃衍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行为除上述短线交易外，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也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的承诺。

3、北京沃衍已深刻认识到了上述短线交易事项的严重性，并承诺：今后将加强账户管理，谨慎操作，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47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在上述交易行为发生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买卖公司股票。

4、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沃衍持有公司股份 10,846,7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99%。

三、备查文件

1、北京沃衍出具的《关于减持激智科技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5 日